

第1屆監察委員

來臺監察委員(104人)				
依司法院釋字第261號解釋，第1屆未定期改選之中央民意代表任至80年12月31日止				
丁俊生委員	丁惟汾委員	丁淑蓉委員	于右任委員	于德純委員
于鎮洲委員	毛以亨委員	王宣委員	王文光委員	王竹祺委員
王枕華委員	王冠吾委員	王澍霖委員	王贊斌委員	丘念台委員
田欲樸委員	朱宗良委員	何濟周委員	余俊賢委員	吳大宇委員
宋英委員	李緞委員	李不韙委員	李正樂委員	李紀才委員
李嗣聰委員	李夢彪委員	谷鳳翔委員	居正委員	祁大鵬委員
金越光委員	金維繫委員	侯天民委員	侯俊委員	段克昌委員
胡阜賢委員	孫玉琳委員	孫式菴委員	柴峯委員	袁晴暉委員
郝遇林委員	馬空羣委員	馬慶瑞委員	高登艇委員	崔淑言委員
崔震華委員	康玉書委員	張一中委員	張志廣委員	張定華委員
張岫嵐委員	張秉智委員	張建中委員	張國柱委員	張維貞委員
張維翰委員	張藹真委員	曹承德委員	曹浩森委員	曹啟文委員
曹德宣委員	梁上棟委員	梅公任委員	畢東垣委員	陶百川委員
郭培愷委員	郭學禮委員	陳大榕委員	陳江山委員	陳志明委員
陳恩元委員	陳訪先委員	陳嵐峯委員	陳葵仙委員	陳達元委員
陳肇英委員	陳慶華委員	陳翰珍委員	傅瑤琴委員	黃芫軒委員
黃寶實委員	黃覺委員	楊宗培委員	楊貽達委員	楊羣先委員
葉時修委員	鄒魯委員	熊在渭委員	趙光宸委員	趙守鈺委員
趙季勳委員	劉巨全委員	劉永濟委員	劉行之委員	劉延濤委員
劉哲委員	劉耀西委員	摩爾根委員	蔡孝義委員	鄧蕙芳委員
蕭一山委員	衡權委員	錢用和委員	鄧景福委員	

第1屆監察委員

增選補選				
(依動員戡亂時期自由地區中央公職人員增選補選辦法，58年12月臺北市增選2人)				
依司法院釋字第261號解釋，第1屆未定期改選之中央民意代表任至80年12月31日止				
周百鍊委員	蔡章麟委員			
第1次增額選舉				
(依動員戡亂時期自由地區增加中央民意代表名額選舉辦法，62年2月增額選舉15人)				
任期自62年03月01日起至70年01月31日止				
李存敬委員	李恆連委員	沈榮委員	沈宗琳委員	周財源委員
林亮雲委員	林蔡素女委員	陳作睦委員	陳烈甫委員	莊君地委員
黃光平委員	黃尊秋委員	黃耀錦委員	楊毓滋委員	甄庸甫委員
第2次增額選舉				
(依動員戡亂時期自由地區增加中央民意代表名額辦法，69年12月增額選舉32人)				
任期自70年02月01日起至76年01月31日止				
尤清委員	王爵榮委員	朱安雄委員	李存敬委員	李炳盛委員
李海天委員	周哲宇委員	林孟貴委員	林亮雲委員	林純子委員
林榮三委員	施鐘响委員	洪俊德委員	馬經武委員	張大勇委員
張文獻委員	張敦華委員	梁瑞英委員	梅培德委員	許文政委員
許炳南委員	郭吳合巧委員	陳時英委員	陳華權委員	陳瑞卿委員
傅王遜雪委員	曾積委員	黃光平委員	黃尊秋委員	趙純孝委員
謝崑山委員	嚴諾委員			

第1屆監察委員

第3次增額選舉

(依動員戡亂時期自由地區增加中央民意代表名額辦法，76年1月增額選舉32人)

任期自76年02月01日起至82年01月31日止

王玉珍委員	王瑞武委員	朱安雄委員	李少光委員	李詩益委員
杜椿蓀委員	谷家華委員	林玉崑委員	林孟貴委員	林純子委員
林榮三委員	施鐘响委員	柯明謀委員	洪俊德委員	張文獻委員
梁秉樞委員	梁賢繼委員	梅培德委員	許炳南委員	陳汶生委員
陳恒盛委員	陳哲芳委員	陳錫章委員	黃光平委員	黃尊秋委員
源廣揚委員	趙純孝委員	謝崑山委員	謝許英委員	鍾榮吉委員
羅文富委員	顧恭凱委員			